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17-070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宗韬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宗韬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专注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宗韬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宗韬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宗韬先生因股权激励持有本公司 1,008,000 股的股票，未来宗韬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其将继续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李月中先生提名，同意聘任财务总监朱敏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全面负责公司董事会工作。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任职生效后，朱敏女士将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朱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规范指引（2015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朱敏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5日

附件:

朱敏女士个人简历

朱敏，女，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0年10月至2004年3月任上海天技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4年6月至2006年10月任上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11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部，任审计部项目经理；2010年8月至2012年7月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2012年7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朱敏女士因股权激励持有公司241,920的股票，占公司股份的0.05%，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朱敏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519-89886102

传真号码：0519-85125883

电子邮箱：zhumin@jswelle.com

通讯地址：常州市汉江路156号